

证书号第5121836号



发明专利证书

发明名称：治疗鼻咽癌的药物组合物

发明人：陈四保；戴自成；莫锦华；陈志安

专利号：ZL 2018 1 1049043.3

专利申请日：2018年09月10日

专利权人：香港理工大学深圳研究院

地址：518057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南区粤兴一道18号香港理工大学产学研大楼205室

授权公告日：2022年04月29日

授权公告号：CN 110893192 B

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

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申长雨

申长雨



第1页(共2页)

其他事项参见续页

证书号第 5121836 号



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9 月 10 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、发明人信息如下：

申请人：

香港理工大学深圳研究院

发明人：

陈四保；戴自成；莫锦华；陈志安